

证券代码：300036

证券简称：超图软件

公告编号：2020-033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通过权益分派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5月1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

2、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49,537,3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8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32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9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4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

月 26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5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015	钟耳顺
2	08*****254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3	01*****892	孙在宏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 年 5 月 18 日至登记日：2020 年 5 月 2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1、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部

2、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电子城 IT 产业园 107 号楼 6 层

3、咨询联系人：谭飞艳

4、咨询电话：010-59896000 传真：010-59896666

七、备查文件

1、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